

雪剑冰心

陈青云



下

目 录

上 册

第 一 章	闪电杀手	1
第 二 章	通天怪物	25
第 三 章	古月世家	50
第 四 章	群魔乱舞	73
第 五 章	五步杀机	97
第 六 章	雷霆万钧	121
第 七 章	雷霆万钧	144
第 八 章	生死存亡	168
第 九 章	生死存亡	192
第 十 章	生死存亡	217

中 册

第十一章	玉狮风波	238
第十二章	赌命博毒	264

第十三章	义重同仇	288
第十四章	翠园疑云	312
第十五章	神秘失踪	337
第十六章	恶毒阴谋	361
第十七章	人心难测	385
第十八章	疑云密布	409
第十九章	诡谋败露	432
第二十章	狐狼交绥	457

下 册

第二十一章	魔争鬼斗	472
第二十二章	挖根掘底	510
第二十三章	魑魅现形	529
第二十四章	猛虎穴	553
第二十五章	无剑公子	580
第二十六章	诛鬼伏魔	599
第二十七章	枭雄末路	625
第二十八章	两败俱亡	657
第二十九章	缘证比目	676

第二十一章 魔争鬼斗

日出时分。

留香院一片冷清。

这时候当然不会有寻芳客上门，留宿院里的经过一夜狂欢浪荡此刻正是精疲酣卧的时刻，当然也不会有人离开，半掩的门外一个年轻龟子靠在门墙上直打呵欠，眼角上两堆熬夜留下的白眼屎，眼皮子垂得很低。

一个混混模样的蹩足到了门前，是金老四。他没资格当寻芳客，也没正式进去逛过，但对门槛却极熟，绝不含糊。

“兄弟，你早！”金老四双手叉腰，大模大样。

“早个屁，昨晚根本就没睡。”年轻龟子撑开眼皮，一看金老四的摸样不象是上门的客人，但是混混没错，挤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老哥早，有事？”

“是有点事！”

“请指教？”

“打听一个人。”

“谁？”

“麻皮老三！”

“麻皮老三……”小龟子搔着脑袋。“这麻皮老三，听起来

挺熟的……他是干什么的？”

“跟你兄弟一样。”

“我知道有个王三哥……”

“对，就是他。”

“哦！王三哥挺义气的，对我们新进的相当关照，他半年前离开了，改行进了戏班子，请问你老哥跟他是……”

“磕头兄弟！”

“啊！失敬，贵姓？”

“金，黄金之金！”

“金老哥，小弟胡二狗，请问在哪发财？”

“谈不上，街坊弟兄帮衬，在周公庙一带混饭。”

“啊！”胡二狗哈腰。“金老大，多担待。”

就在此刻，里面传出一声吆喝道：“二狗子，把门打开，轿子要出去。”

胡二狗朝金老四作了一个请让开的手势，然后赶紧转身把半开的门扇推开。金老四闪在一边，一顶小轿出门，轿后还跟了个小丫头。

“胡兄弟轿子里是谁？”金老四赴前问。

“咱们院里的头牌白姑娘……”胡二狗竖拇指。

“洛城之花白水仙？”金老四故作淡然无事。

“不错。”

“一大早上哪儿去？”

“听说要到桃花庵烧香还愿。”

“哦！”金老四默然片刻。“胡兄弟，打发了，既然老三已经不在院里，我这就走啦，咱们改天见！”

“金老大，赏脸去喝杯早酒如何？”胡二狗一脸巴结之色。

“胡兄弟，我还有事，改天吧！”说完转身便走。

“金老大，改天务必赏脸！”

金老四没回头，但扬了扬手，拐过街角之后，他立即加快脚步，一路抄僻街背巷跟踪，一忽儿超前，一忽儿落后，不会断线，但又不虞被发现，老猎犬，自有他一套本领，他当然明白，这头妖狐绝不是去烧香还愿。

城里人多半睡晏起晚，这大清早几乎不见行人，所以金老四行动自如，一点都不受影响，跟夜行差不了多少，但更方便，因为视线开朗。

逐段抄捷径超前的钉梢方式，既省时又省力。

就当他算准方向距离，绕另一条街穿小巷超到前头准备等待之际，不但傻了眼，轿子竟然往回走，轿后跟的小丫头不见了，从轿夫的步履和轿杠闪动的情形看，已然是一顶空轿，白水仙不知在哪里下了轿。

这里巷道很杂，根本无从判断。

被誉为跟踪专家的金老四，心头的窝囊简直无法以言语形容，他自动请命盯人，现在却漏了底，不由呆住了。

突地，他发觉斜对面的巷子口站了个中年妇人，鬓脚簪了朵红绒花，抬眼之际，对方竟然冲着他笑了笑，这使他心中一动，以这妇人所站的位置，定然可以看到轿中人下轿的经过，于是，他横过街面走了过去。

看这妇人的装扮，似是有钱人家的管家妇之流。

金老四走近，笑笑，这笑也算是表示一点礼貌。

“大娘，请问……”

“唔！”

“刚才有位姑娘坐轿子来，还带了个跟轿的小丫环，不知是在哪里下轿？”

妇人上下打量了金老四一番。

“你找那姑娘干吗？”听声音她知道白水仙的去处。

“我是她跟班，路上一点小事耽搁走岔了。”金老四信口回答，急切里他想不出更好的说词，只好胡扯。

“咕！”妇人笑了一声，比了个王八的手势。

金老四哭笑不得，婊子的跟班当然是王八，看来这妇人知道白水仙的身份，但随即心里发了毛，刚才隔着街无缘无故的那一笑就很古怪，而且一个正经的妇道人家不会对一个陌生汉子作那种手势，她到底是什么样的女人？

“喏！”妇人用手指了指。“对街摆了个石墩的那条巷子，右首第五家，去吧，要小心，谨防恶犬伤人。”

“多谢大娘！”金老四作了个揖，他没别的话好说，也没时间去多想，匆匆转身过街，在巷口张了一眼，发现这巷子连通另一条街，巷后有巷，于是，他估量了一下形势，从旁边另一条巷穿了进去，他的目的是钉梢，并不打算采取行动，他也没能耐采取行动，尤其妇人说的谨防恶犬伤人这句话给了他的极大的警惕。

他选了个适当的位置停了下来，在巷子的另一端，是一家棺材店的后门，门边靠墙堆放了不少棺材板，呆在这里绝不引人注目，因为他本身就象是个店伙。

白水仙到这城来究竟所为何事？

七里河之约是在晚上，如果白水仙稳住不动，这一整天如何打发？

日头已升得老高，街巷里逐渐有了行人。

金老四垂头抱膝，蜷坐在棺材板上。

脚步声移近，金老四没抬头，他想是过路的人，但脚步声却在他身边停下了，仰起脸，一看，身心顿时收紧。

两个彪形大汉站在身前，利刃般的目光显示是不弱的高手，脸上的表情证明是两个狠角色，标准的杀手形象。

“起来！”其中一个额有刀疤的开口。

“两位朋友有什么指教？”金老四起身。

“你叫金老四？”另一个落腮胡的暴声问。

“不错！”金老四挺了挺胸。

“进去！”落腮胡的手指棺材店后门。

“朋友什么意思？”

“没什么，谈几句话。”

“有话就这里说不是一样？”

“这时不方便。”

“光棍些，别替司徒明月丢人。”刀疤汉子补上一句话。

金老四心念疾转，对方既然一口叫出自己名字，又提到司徒明月，显然对自己的身份十分清楚，只不知对方是什么路数，巷口那妇人所谓的恶犬么？要赶自己进棺材店，八成是白水仙要离开，他俩先出来清道。

“如果金四爷我不想进去呢？”

“跌在路边多难看！”落腮胡的面现狞色。

“保不定是谁趴在地上。”

“还跟这小子耗什么，解决了事。”额有刀疤的伸手便抓，这一抓之势就象野豹探爪，快厉凌狠，挟带风声，似乎想一下就把金老四抓烂。

金老四武功稀松，但身眼步法的小巧功夫可是第一流的，游鱼般滑了开去。

落腮胡汉子“呼！”地劈出一掌，劲势之强令人咋舌，金老四再闪，“波！”地一声，一块五寸厚的大头板裂了开来，刀疤汉子一抓落空，掣出了长剑，毫不迟滞的挥了出去，落腮胡汉子预判金老四闪避的方位又是一掌。

脱袍让位，金老四玄奇地再次滑开，正好是剑掌的空档，这空档仿佛是特意为他留下的，粟米之差非死即伤。

两名汉子齐齐怒哼一声，落腮胡的也亮了剑。

金老四尖声尖气地叫道：“你们要钱我是个穷哈哈，身上的衣服剥下来顶几分银子，如果是要命咱们根本不相识，谈不上冤也说不上仇……”

两名汉子连睬都不睬，双龙夺珠，两支剑暴闪着寒芒，一左一右，钳形夹击，势如骇电奔雷，带起一阵疾风。

在无隙可乘的情况下，金老四亮出了“顽铁大师”南宫宇所赠的短刀，一溜耀眼青光破风突起，在空中幻成半个弧。

“锵！”地一声，人影霍然而分。

额有刀疤的长剑短了尺长一截，落腮胡的剑身崩了一个大口。

两名汉子面露骇然之色，他俩低估了金老四。

当然，金老四这一手仗的是削铁如泥的短刀，如果硬碰硬，他说什么也不是任何一名汉子的价钱，他出力是不得

已，随即就后悔了，这一亮宝刀，后患无穷，以他的能耐，要想保住这柄短刀的确很难。

“想不到你小子居然还带着罕见的家伙！”刀疤汉子满面杀气，眸子里透出了贪婪之色，抖了抖手中断剑。

“做不了你岂非是笑话！”落腮胡的狞色更浓。

“这把刀切肉断骨绝不含糊。”金老四摆出准备豁出去的姿态，其实他心里在打主意，看样子这两头恶犬是白水仙那一路的，盯踪下去已经不可能，短刀虽然锋利，但自己并非上得了秤盘的刀手，要是对方改变打法，兵刃不碰刀子，自己非吃亏不可，还是溜为上策。

刀光一闪，猝然扑向刀疤汉子，其实是虚招。

刀疤汉子手中是短了一截的断剑，心理上有了怯意，下意识朝旁边一闪，金老四泥鳅般滑了出去……

“站住！”一条人影从棺材店的后墙飘出，正好截在金老四的头里，是一个身着锦衫的中年人，面目阴沉可怖。

金老四斜斜弹起，准备上屋。

锦衫中年双掌倏扬，连圈疾划，“波！波！”声中，一个劲气漩涡，硬生生把金老四从半空中拉回原地。

这一手不但惊人，而且是闻所未闻。

两名汉子并肩堵住巷子的一端。

金老四落地站定，心头寒气股股直冒，他知道碰上了惹不起的人的，后里如何实在难料，斗鸡眼已聚拢成一点。

“小子，你的刀挺利的，叫什么刀？”锦衫中年阴阴发话，声音不带半丝活人的气味，就象僵尸突然开口，光只这话声就足以使人头皮发炸。

金老四没答腔。

“小子，你怎么突然变成了哑巴？”

“没什么好说的。”金老四咬咬牙。

“堂堂闪电杀手司徒明月的跟班会这么窝囊？”

一句话激发了金老四的斗志，他不能称为武士，但却是江湖人，江湖人有其传统上的特殊格调观念和对人处理的法则，这瞬间他有了决定，司徒明月生死下落不明，关键在于冒牌的假司徒明月，跟踪白水仙，只是行动的一个步骤，并非关键所在，既然事已不可为，便只有放弃，妄逞豪勇无补于事，先求全身而退是上策。

决定在瞬间，行动也在瞬间。

他作势要弹起，但只是作势，长身，曲腿，挥臂。

锦衫中年扬掌，准备以刚才的手法把金老四击落。

就在锦衫中所扬掌的同一瞬间，金老四身形一塌，象草窝里的野兔般贴地飘了出去，速度之快，动作之敏捷简直无法以言语形容，这一飘足有三丈之远，是武功，也可以说是特技或专长，反正这一手很少人能办到。

算盘打得好却未必如意。

金老四翻起身准备变势采取第二步闪电行动之际，突然泄了气，因为又有两名黑衣汉子拦在他的身前，是预先埋伏的好手适时现身。锦衫人已回身迫进到八尺之内，他已被紧紧夹在当中，真的是没了辙。

锦衫人阴恻恻地道：“金老四，别妄想逃走，你就是长了翅膀也飞不掉，认了吧！”狞色一现，双掌徐徐扬起。

两名黑衣汉子手中剑作势待发。

金老四自知短刀虽利，但在没有精妙的招式配合的情况下，根本发挥不出威力，尤其锦衫人的掌功他无法抗御，何况两把剑正在出手的距离之内，一发即至。如果锦衫人施出漩涡掌，他的身体无疑地会自动送上剑锋。

照情况判断是死定了。

就在这生死立见之际，一条人影如疾箭般射入巷中。

“哇！哇！”两名持剑汉子栽了下去。

就象是发生了奇迹，金老四惊喜得发抖。

不期而现的竟然是纪大姐。

金老四横移侧开，纪大姐面对锦衫中年。

额有刀疤的和落腮胡汉子双双进到锦衣人身后。

“你……就是纪大姐？”他竟然也能叫出她的名字。

“不错，有人先告诉了你。”

“你们是一路的？”

“说是，也可以说不是。”纪大姐撇了撇嘴又道：“你就是金剑帮红旗堂堂主‘回龙手’竺起凤？”

锦衫人退了一个大步，骇异地望着纪大姐。

纪大姐冷冷地道：“姓竺的，一大清早姑娘我不想杀人，以后别撞在我手里。”说完朝金老四挥挥手。“我们走！”她完全不把这金剑帮的红旗堂堂主放在眼里。

“回龙手”竺起凤阴着没开口，看似有意避免跟她斗。

金老四随着纪大姐步出巷子，到了街边。

“纪姑娘，你怎么会来得这么巧？”

“有人特地找我来的。”

“啊！谁？”

“一个下人装扮的中年妇人，簪了朵红花……”

“是她？”金老四立即想到巷口指引水仙落脚处的中年妇人，古怪，她怎么会找到纪大姐来救人，看来这女人又是个神秘人物，她定然清楚所有的状况，所能断定的一点，她不是白水仙一路的，更不是金剑帮方面的，但她是什么身份呢？为什么要插手这件事？

“怎么，你认识她？”

“不认识，只是不久前在巷口见过，纪姑娘，如果你有空，我们找个僻静点的地方，我有重要事告诉你。”

“好！”纪大姐点头。

× × ×

城外，池塘边的柳荫下。

纪大姐与金老四面对面站着，看纪大姐的激烈反应神情，似已听完金老四的叙述。

“我一直觉得事有蹊跷，就没想到有人冒充这方面去，通常冒充别人，外形神似就已经是了不起的易容术，而这冒充者，不但是外形声音动作可以乱真，连司徒明月的私人经历也无一不知，这未免太玄也太可怕了。”咬咬牙又道：“我们都错怪了他，想不到他人还在敌人手中，这冒充者到底是谁？”

“只有白水仙知道。”

“你怎么不早说白水仙匿在巷子里？”

“我怕打草惊蛇，今晚七里河之会是揭开底牌的关键，如果我们采取了行动而迫使对方改变计划岂非失策？”

“嗯！也有道理。”

“我最担心一点……”

“什么?”

“不管我们这方面力量有多大，司徒大侠落在对方手中，是对方绝对有利的要挟本钱，今晚之事恐怕非常棘手。”

“到时再说吧!”纪大姐表现出明显的忧虑神色。

“我们何不设法找那戴红花的妇人?”

“也许她知道内情，依我看，她不是金剑帮的人，也不是神火教徒，可能是第三者，说不定是想黑吃黑……”

“如果是企图黑吃黑，我们找到她她会说什么?”

“以纪姑娘的能耐……”

“用强逼供?”

“嗯!”

“说得容易，她有本领黑吃黑是普通人么?”

“这……”

“老四，别再胡思乱想，还是等晚上看事行事吧!你回去告诉那几位老人家，预作安排，不能让白水仙和冒充者有逃脱的机会，只要逮到人，一切自会迎刃而解。我这方面也有我的打算，以能救出司徒大侠为主。”

就在此刻，一个衣着花丽的少年公子手摇摺扇，安步当车地朝这边走来，潇洒飘逸，远远看去，风度翩翩。

“那边来的是什么人?”纪大姐首先发现。

“逍遥公子管寒星!”金老四一扭头便看出来了。

“我讨厌这个人!”纪大姐撇了撇嘴。

“我对他也没兴趣，不过……他是司徒大侠的知心朋友，不能不管理，奇怪，他怎会到这种地方来?”

“老四，记住，别对他透露七里河的事。”

“为什么？”

“不需他插脚。”

“白云堡是洛阳的一方之霸，说不定……”

“我说不需要。”纪大姐板起了脸。

“好吧，不说就不说。”

顾盼间管寒星来到。

“纪大姐，你好！”管寒星拱手为礼。

“还不坏！”纪大姐意态冷漠。

“管公子好！”金老四略一躬身。

“有没有司徒兄弟的消息？”管寒星凝重地问。

“没有！”金老四深深摇头。

“真奇怪，也许……他根本不在洛阳城，本堡能用的人全部出动，也运用了各种关系，就是找不出线索，连蛛丝马迹都……”

“管公子！”纪大姐打断了管寒星的话。“白云堡在洛阳可是高门大户，司徒明月落在金剑帮的人手里，而金剑帮在洛阳一带却是公开活动，贵堡与金剑帮是互有默契而故意装聋做哑，抑或是另有打算？”

“纪姑娘！”管寒星的脸色变得很难看。“你的意思在下出卖朋友？”

“我没这么说。”

“那刚刚的话是什么意思？”

“你管公子聪明绝顶，可以自己去想。”

“在下愚蠢，想之不出，纪姑娘兰心蕙质，请明示！”这

句话包含讽刺的意味，谁都可以听得出来。

纪大姐笑笑，当然是冷笑。

“我知道我人长得丑，但心并不丑，尤其这一双手是天下最美的手，我很自豪，而且引以为荣。”舌剑唇枪，互不相让。

管寒星当然能领会话中之意，他在开封时曾经被她一掌打得吐血，以武林人的立场而言，那的确可以称得上是最美的手，而且这样的手并不多，他也笑笑，在这种情况下，还能笑得出来的实在也不多。

金老四不愿见双方闹僵，忙打圆场。

“管公子，金剑帮总坛到底设在何处？”

“一句话，不在洛阳。”

“那……可能会在什么地方？”

“我正在全力查探。”管寒星沉声回答。

“希望能查得出来。”纪大姐冷冷地接了一句。

管寒星眉头皱了皱。

“纪姑娘，你对在下好象有什么不谅解之处……”

“你一定要我告诉你？”

“在下洗耳恭听！”

“因为你卑鄙！”

这句率直的话，连金老四都为之一怔，堂堂白云堡的少堡主，名列当今十大年轻高手之榜，竟然被当面指为卑鄙，除了纪大姐恐怕没别的女人敢这么做，纪大姐说这话必有所本，她根据的事实是什么？

管寒星愕然瞪目，向后退了两步。

纪姑娘凭什么不如我尊贵？”

“凭事实！”

“请说！”

纪大姐向南歌讲起那夜的事来：

“你是司徒明月的弟弟，你怎敢起脸问，

“这没错！”南歌屈指弹了弹。

“柳漱玉是司徒明月的红粉知己？”

“对。纪姑娘提她干吗？”

“你曾经调戏过柳漱玉，难道这不算卑鄙？”

管寒星惊愕莫名地张大了眼，这档事她居然也知道，她能不算么？照说，这种馊事除了柳漱玉本人第二都无由知道，柳漱玉不可能张扬，即使柳漱玉私下告诉了司徒明月，司徒明月也不会告诉纪大姐，柳漱玉已经入了土，她是怎么知道的？一时之间，他哑口无言。

金老四也睁大了斗鸡眼。

纪大姐冷笑了声朝金老四挥手道：“老四，我们走，去办正事要紧。”说完，转身举步，根本就不把管寒星当回事。

金老四耸耸肩，跟着离开。

管寒星窘在当场，等两人走远了才阴阴自语道：“臭娘们，让你去得意吧，总有一天要你跪下来舔我的脚。”

突地，一个女人的声音道：“你办得到么？”

管寒星陡吃一惊，但他很沉得住气，风度不减地徐徐转身，只见两丈外的一株柳树下站着一个中年妇人。普通的长相，随便哪里都可以看到的庸俗妇人，毫无出奇之处，当然更不是江湖人物，如果勉强找出一点特征，那便是鬓脚簪了